

证券代码：873429

证券简称：嘉广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嘉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嘉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军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4 人，列席 4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。由董事长张军代表董事会汇报报告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已妥善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，根据前述规定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，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梳理后对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运营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、平稳运营，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长远发展等因素，公司决定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相关专业报告，且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

公司拟续聘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沈学明、姚雨漫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浙江嘉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盈科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嘉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嘉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